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 書函

地址：花蓮市建國路一五九號

傳 真：03-8353443

聯 絡 人：閻德靜

聯絡電話：03-8341685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5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花校輔字第104000011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附件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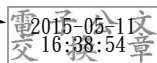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縣104年「迎向春暉認輔志工」特殊訓練執行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透過藥物濫用專業知能培訓之春暉志工，協助學校內藥物濫用學生，協同「春暉小組」輔導戒治，適時給予關懷輔導，或協助教導反毒知能，讓學童遠離毒害，再造清新健康的無毒校園環境。
- 二、實施時間及地點：104年6月10日(星期三12:50-18:10)及104年6月17日(星期三12:50-18:10)假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(花蓮市建國路159號)。
- 三、報名表請於5月25日前傳真本會：8353443。
- 四、請 貴單位及所屬學校將此訊息公告網頁，鼓勵報名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毒品危害防制中心、臺灣觀光學院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上騰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上騰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實驗高級中學

副本：花蓮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



花府 104/05/11



1040089761